

# 乌鲁木齐市河湖管理中心 2023 年度部门 决算公开说明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乌鲁木齐市河湖管理中心主要职能是：组织实施并指导全市河湖管理工作，负责全面推进河湖长制工作。拟定和组织实施河湖长制“一河一策、一湖一策”方案，负责河湖长制信息化系统的填报工作，监督指导全市河湖管理相关工作，承担乌鲁木齐全面推行河（湖）长制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市河湖管理中心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人员 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处室，分别是：我单位无下设处室。

##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96.5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95.2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27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96.50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94.95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1.55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0.70 万元，下降 0.72%，主要原因是：本年河湖长制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5.2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2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4.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4.05 万元，占 88.52%；项目支出 10.90 万元，占 11.4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6.49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

拨款结转和结余 1.26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95.2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96.49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55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4.94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0.70 万元，下降 0.72%，主要原因是：本年河湖长制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2.86 万元，决算数 96.49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3.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了 2023 年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奖、2023 年提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2023 年上半年新增调入职务职级晋升增资部分经费，导致预决算差异。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4.9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99%。与上年相比，减少 0.99 万元，下降 1.03%，主要原因是：本年河湖长制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92.86 万元，决算数 94.94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2.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了 2023 年基础绩效奖和年度考核奖、2023 年提高艰苦边远地区津贴、2023 年上半年新增调入职务职级晋升增资部分经费，导致预决算差异。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63 万元,占 8.04%。
2. 农林水支出(类)87.31 万元,占 91.96%。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7.6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07 万元,增长 0.9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年中调整了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因此本年度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比上年决算增加。

2.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支出决算数为 87.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1.06 万元,下降 1.20%,主要原因是:本年河湖长制项目经费较上年减少。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4.0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7.12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

公用经费 6.92 万元,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77 万元,比上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1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

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77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减少 0.22 万元，下降 11.06%，主要原因是：本年厉行节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比上年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7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保险费、车辆燃油费、车辆维修养护、车辆过桥过路费。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0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我单位车辆是借调市水管总站车辆，车辆由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付，导致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1.77 万元，决算数 1.7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与决算数一



致，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1.77 万元，决算数 1.77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费算数与决算数一致，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我单位无公务接待费。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市河湖管理中心（事业单位）公用经费 6.9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5 万元，增长 24.2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我单位工作正常开展，办公费比上年度增加，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上年度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1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5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46%。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12.25 万元，房屋 0.00 平方米，价值 0.00 万元。车辆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其他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 2023 年整体绩效自评表 0 个，全年预算总额 0 万元，实际执行 0 万元，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由主管部门编报并公开；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1 个，全年预算数 18.1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0.90 万元。

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单位不断强化预算意识，实行部门综合预算管理，形成以单位领导支持、财务部门牵头、其他部门密切配合的工作格局，保证预算编制质量。结合单位业务

情况，进行科学合理分配细化，部门预算经批复后，科学合理安排支出，降低预算支出的波动幅度。严格执行项目支出预算，积极组织项目实施，对于达到政府采购标准的项目支出，明确规定采购项目的采购期限，督促尽快组织实施采购计划。二是预算绩效管理通过实施事前绩效评估、提高目标编审质量、全过程绩效管理、绩效结果应用、政策优化调整、部门和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政府预算层面绩效管理、绩效监控模块以及自评和结果应用等措施，有效提升了财政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和资金使用效益，促进了公共政策与市改革发展战略的有效衔接，优化了政策设计，提高了管理效率和行政效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部门职能不明确，个别工作分工不清晰，且人员培训和绩效考核制度不够完善，考核方案部分内容和人员名单更新滞后。二是预算编制科学性的问题。首先预算编制之合理性相对不足，主要表现在预算调整数较大，部门项目支出率低；另外，预算编制的不合理性还表现在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年度目标与长期规划衔接的紧密程度需要增强。三是有关预算执行有效性的问题。部门资金支出进度普遍较低，对资金支出的控制力度不足。对专项资金的延伸性监管不到位。四是单位相关科室对绩效自评工作不重视，认为是财务的工作，配合度不高，导致绩效评价工作效率不高、质量差，反复被退回修改。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制定过程的科学性管理，提升预算方案的质量。首先在预算管细责上，加强预算编制的合理

性及会计核算的规范性。一方面针对由于部门不可控因素出现的预算调整率较大、资金支出率低的问题，单位应及时与政府及上级部门沟通，向上争取政策支持，在政策实施条件上进行有序改善；另一方面，在预算申报上，预算单位要结合实际需求填报资金需求，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做到合理分配预算资金。其次依据项目进展或单位工作实际情况，及时对预算安排进行必要调整。在项目受阻的情况下，资金使用单位应及时向主管部门反馈项目进展情况，主管部门就单位上报的项目实际情况对预算安排进行必要调整，以免导致资金闲置，降低公共预算资金使用效益。二是注重长短期目标的衔接，合理设置年度绩效指标。在具体年度工作计划的安排上，可通过对比历年各项指标的增长情况，将规划中要实现的各项指标合理分配到年度的工作任务中，设定各年度绩效指标的目标增长率，从而确保规划目标的顺利实现。对于在当年度提前完成的绩效指标，应及时总结绩优经验，调整规划的绩效指标值，从而促进各规划的绩效指标对林业发展指导激励作用的有效发挥。三是重视对项目和资金的过程化管理，加强对项目的延伸性监管，建立健全项目督管理制度，落实各级项目监督管理责任。一方面，主管部门应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意识，建立重点项目实施过程的绩效反馈机制。另一方面，资金使用单位应加强对项目实施的风险管控意识，加强对项目实施的过程控制。四是规范资金使用范围，合理使用专项资金。加强专项经费的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

支范围及开支标准支付资金。建立与财政部门工作协调机制，落实专项资金管理责任，精准、合理分配专项资金，督促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批准的专项资金补助范围和支出内容安排使用专项资金，加强后期督促指导使项目充分发挥效益。五是强化项目监督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施单位应切实加强预算法及相关资金管理的学习，与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根据既定的工作计划，主动推进项目实施，规范项目实施程序和财务核算。加强工作检查与督促，强化效能考核和职能督察，增强工作实效。落实责任人制度，对工作的开展层层把关，加强监督检查、不定期抽查，对于工作做得不到位的情况，要直接提出批评、指导意见。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经费							
主管部门	乌鲁木齐市水务局		实施单位	乌鲁木齐市河湖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12	18.12	10.90	10	60.15%	6.02 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12	18.12	10.90	—	—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面推行河湖长制顺利开展，深刻认识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对于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严格控制成本，按时效完成工作，年初指标、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保障乌鲁木齐市河湖长制 2023 年市级河湖长巡河、巡湖，河长制公示牌更新、宣传培训等工作顺利完成，推进全市河湖管理各项工作。			保障全面推行河湖长制顺利开展，深刻认识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对于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大意义。严格控制成本，按时效完成工作，年初指标、满意度指标基本完成。保障乌鲁木齐市河湖长制 2023 年市级河湖长巡河、巡湖，河长制公示牌更新、宣传培训等工作顺利完成，推进全市河湖管理各项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请驾驶员	=1 人	=1 人	10	10.00	
			河湖长制考核聘请专家	>=5 人	=6 人	10	10.00	年初无法预测开展工作时具体需要聘请专家人数，所以人数有偏差。

			巡河湖专用设备高清仪器和零配件	>=1 个	=0 个	10	0.00	因 2023 年未做政府采购预算，导致专用设备高清仪器和零配件无法购买。
		质量指标	工作任务完成率	>=95%	=60.15%	10	6.33	该项工作未全部完成，资金未全部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委托业务费	<=9.30 万元	=5.78 万	5	3.11	该项工作未全部完成，资金未全部支出。



			劳务费	≤5.10 万元	=1.5 万元	5	1.47	聘用的临聘人员于2023年4月辞职，工资只发到2023年3月。
			车辆专用燃料费	≤2 万元	=1 万元	2	1.00	因车辆使用次数较少，所以车辆燃料费未使用完。
			河湖长制培训费	≤2.50 万元	=0.99 万元	2	0.01	严格按照差旅费规定厉行节约，压减支出。

			用于巡河湖及考核评审会等印刷会议材料费	≤2 万元	=1.63 万元	3	2.44	该项工作未全部完成, 资金未全部支出。
			专用材料费	≤1.20 万元	=0 万元	3	0.00	因 2023 年未做政府采购预算, 导致专用设备高清仪器和零配件无法购买, 资金未支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河湖长制工作正常开展,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有效保障	完全达到预期	20	20.0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5.45%	10	10.00	
总分						100	70.38分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